

动真格去顽疾，旅游业必须迈过这道坎儿

本报评论员 韩韫超

据3月28日《人民日报》报道，3月27日，云南省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，宣布将于4月15日起施行被称之为“史上最严”的《云南省旅游市场秩序整治工作措施》，涵盖了旅游购物管理、旅行社经营行为规范、导游管理方式、景区景点监管、行业协会改革以及改进监管模式等7大方面，包括针对旅游定点购物、不合理低价游等备受诟病问题的限制性、禁止性措施，并承诺“确保全省旅游市场秩序在一年内实现根本好转”。

多次爆出导游辱骂游客，丽江古城景区两次上黑榜，女游客被打毁容，副省长以普通游客的身份参团旅游被宰……近一段时间以来，云南旅游纠纷不断，旅游参与者间矛盾不断升级，当地旅游生态几度成为众矢之的，令“彩云之南”的旅游形象大大受损，让外地游客对赴云南旅游丧失信心。

当旅游业摆脱了对门票经济和购物经济的依赖，寻找到良性发展模式，当相关市场主体找到新的经济增长点，当游客有了更多的选择权、话语权和监督权，那些乱象就会渐渐丧失滋生的土壤。

没有管不好的旅游，只有不到位的管理。治理旅游市场上的乱象顽疾，必须下狠手、动真格。云南此番整治措施堪称全方位、无死角，为旅游行业链条上的旅行社、导游、景区景点、旅游合同、监管者都明确了底线、划定了红线，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顶格处理。不少举措都是首次提出，比如取消原有的定点购物，把原有购物店列为社会商品零售企业进行监管；禁止旅行社经营不合理低价游产品，不仅自己不能发布、销售、组织不合理低价游产品，被动接待低价游产品也将受到停业整顿、一次性取缔甚至永远不得入市的严惩；明确州市政府主要领导责任，季度综合考评连续3次末位将被问责等。这无疑显示了当地彻底整治旅游乱象的勇气和态度。

导游打人、强迫消费、酒托出没……云南旅游乱象是不少地区旅游黑幕的缩影。青

岛“天价虾”、哈尔滨“天价鱼”、北京虚假“一日游”、陕西临潼山寨景点，还有某某岛成了“宰客岛”……各地每有负面旅游新闻爆出，舆论少不了长吁短叹，尽管涉事地方往往为挽回形象而严厉整治，但形象易碎，污点难除，非等“撞了南墙才回头”，势必要付出沉重代价。

这种代价不仅包括从众人水中打捞当地声誉形象的难上加难，而且，对积重难返的乱象整治难免要经历前所未有的阵痛，一些企业或将被淘汰出局，部分从业者也要面临重新就业的压力，行业洗牌会带来不小的“伤筋动骨”。

旅游生态若要实现质的改善与突破，根本上有赖于旅游业的转型升级。当旅游业摆脱了对门票经济和购物经济的依赖，寻找到良性发展模式，当相关市场主体找到新的经

济增长点，当游客有了更多的选择权、话语权和监督权，那些乱象就会渐渐丧失滋生的土壤，旅游行业的清新之风将指日可待。

随着人们生活水平和物质文化需求的提升，游客对旅行体验的期望值日益走高，旅游领域的负面影响所带来的影响也像社会治安、环境污染等问题一样，会成为一个城市和地方难看的伤疤。

宝贵的旅游资源是上天独特的馈赠，期待各地能珍惜自身优势，真正利用好、保护好这张来之不易的地方名片，积极探索旅游业健康发展模式。

扫描二维码
关注“钟鼓声”，看
工人日报“钟鼓
君”评论。



最后一关？

不会游泳就无法从清华大学毕业？据中新社报道，日前，清华大学对外证实，从2017级开始，该校学生必须通过游泳测试，否则不能获得毕业证书，患有皮肤病、恐水症等不适合游泳的学生除外。

其实，除了清华，北京大学、厦门大学等高校都对游泳教学有刚性要求，厦门大学更是在2017年的自主招生考核中，要求考生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测田径、武术、游泳、体能等六大类中的任何一个项目，体育测试所占权重为20%。这些高校的意图很明显，学生应该加强体育锻炼、增强自身体质。一个人的成才不仅仅指其才学上的提升，也应该包括其体魄的强健。“为祖国健康工作五十年”，这句脍炙人口的号召就出自清华，由此不难理解其对体育的重视和崇尚。当然，是不是必须且只能是游泳，还可以再讨论。

赵春青/图 林琳/文

跟学生签合同，这样讲民法挺生动

洪馨富

第一，是在课堂纪律、教学质量等方面作出约束，类似于“君子协定”；第二，也算“现身说法”，让学生在课程开始前切身体会一下什么是合同、条款怎么写、怎么生效——这比死记硬背法条要高效很多。

据《重庆晨报》报道，这两天，重庆交通大学王现兵老师“火”了，起因是他在课堂上跟

学生一对一地签订了一纸合同，内容涉及老师和学生之间的权利义务，包括学生按时上课、老师不照本宣科等内容。对这样的事，在场的140名大学生几乎是头一次遇见。该校教务处负责人表示：“跟一些老师使用的传统课堂管理模式相比，这确实是一种创新之举。”网上也有人提出质疑，比如“老师作秀”之类。

或许很多人没有注意到或者是忽略了一个细节，即这是一门民法课。而合同法本身是民法的一个重要分支内容。

我上大学时，也曾修过“民法通则”这门课程，老师上课的第一句话就是，“可能我

们一生之中都不会跟刑法打交道，但是，民法却伴随着每一个人从出生到死亡的每一个时刻。”所以，此番老师与学生签订“课堂合同”其实有双重用意。第一，是在课堂纪律、教学质量等方面作出约束，类似于“君子协定”；第二，也算“现身说法”，让学生们在课程开始前切身体会一下什么是合同、条款怎么写、怎么生效——这比死记硬背法条要高效很多。而老师说了，学生可以选择签也可以选择不签，这又体现了民法意思自治、尊重当事人意愿的原则；签了就要遵守和履行，这会加深学生对契约精神的理解。可见，一份“课堂合同”

“大师”别成滑稽和笑话的代名词

庞慧敏

评选中国陶瓷艺术大师的初衷和主要目的，是为了调动从业人员的积极性，传承和弘扬陶瓷文化，挖掘陶瓷艺术人才。如今的乱象简直是背道而驰。

“大师”这一称谓自带令人景仰的光环，历来被赋予各行各业的塔尖式人物。但当这一称谓的评判与利益纠缠在一起，导致“大师”满天飞，其含金量也大打折扣。

据3月27日相关媒体报道，针对中国陶瓷界违规违法等严重制约行业发展的行为，从去年年底到今年3月，国家有关部委连续出重拳进行打击，其中去年7月出炉的91名第三届中国陶瓷艺术大师的资格和荣誉称号被撤销，第二届中国陶瓷设计艺术大师也因不經允许、私盖公章而被取消。

这91人的大师称号被取消是由于评审活动被认定违法。该评审活动由于不在《全国评比达标表彰保留项目目录》范围内，被民政部责令停止举办并整改，而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和中国陶协工业协会仍一意孤行。

值得追问的是，这些协会为啥敢对国家法律法规置若罔闻，胆大妄为？这背后是随着经济利益驱动，陶瓷艺术业内出现的种种问题。近年来，陶瓷艺术作为工艺美术领域“大师”评选饱受诟病的重灾区之一，已多次见报端；大量官员谋取陶瓷“大师”称号，隐蔽性地进行雅贿性质的权钱交易；陶瓷“大师”称号的贿选逐步公开化，出价从数十万元

进而言之，类似“大师”评选绝不局限于陶瓷领域，可谓层出不穷。尽管近年来相关的清理工作一直在进行，但被保留的评选表彰项目依然不少。怕就怕一边清理，一边有人蠢蠢欲动，惦记着“巧立名目”。希望相关部门本着对艺术负责、对文化传承担当的态度，严格控制各种评选的数量、颁发证书的数量，同时保证评审的严肃性、公正性、透明性，别让“大师”成为滑稽、笑话的代名词。

进而言之，类似“大师”评选绝不局限于陶瓷领域，可谓层出不穷。尽管近年来相关的清理工作一直在进行，但被保留的评选表彰项目依然